

参考编号: BCA ID 86.10.18

商务发展署  
采购政策处

2022 年 6 月 28 日

尊敬的先生/女士,

## 冠病 19(临时援助措施)法令第 10A 部分申请评估员的裁定

### 宗旨

本通告旨在提醒建筑环境业者, 冠病 19 (临时援助措施) 法令 (以下简称“COTMA”) 第 10A 部分申请评估员裁定的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

### 背景

2 国会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通过 COTMA 第 10A 部分, 旨在为业者提供额外的法律援助, 以确保产业链上的每一方共同承担因冠病疫情而增加的外籍人力成本。

3 COTMA 第 10A 部分的宽限期原本就是一项有期限的暂时性援助措施, 但是考虑到冠病疫情仍对建筑环境业造成影响, 原定 2021 年 9 月 30 日截止的宽限期已三次延长。这为业者提供了更多的时间, 让建筑合同各方协商达成友好的协议。

4 鉴于建筑环境业正在从人力短缺的情况中恢复过来, COTMA 第 10A 部分宽限期在今年 3 月又被延长了三个月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申请评估员裁定因外籍人力工资成本增加而调整的合同金额的最后一天也已延长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从那时起, 建筑、海事船厂与加工业 (CMP) 的工作准证持有者 (WPHs) 的入境条例已逐步放宽<sup>1</sup>, 所引进的外籍建筑工人人数也稳步增加, 以满足该行业所需的人手。

### COTMA 第 10A 部分申请评估员的裁定

5 我们鼓励承包商继续进行协商以达成各方同意的安排。如果建筑合同双方协商后无法达成友好的协议, 承包商可以申请要求评估员作出裁定, 就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因冠病疫情导致外籍工作准证持有者的工资成本增加, 对合同金额作出调整。承包商可在宽限期结束后两个

<sup>1</sup> 例如, 请参阅人力部 2022 年 4 月 22 日关于取消所有工作准证持有者的入境批准要求和启动入职预订系统的新闻稿; 以及建设局-人力部-经济发展局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发布有关修订建筑、海事船厂和加工业工作准证持有者 (WPHs) 入境条例的联合通告。

月内，即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之前，提交要求评估员作出裁定的申请。业者可上网 <https://go.gov.sg/cotma10a> 提交要求评估员作出裁定的申请。

## 公共部门的应对措施

6 参与符合条件的公共部门建筑合同的总承包商可以（在成本超出基础调整<sup>2</sup>的情况）要求对合同金额作出进一步的调整，不过条件是，他们必须在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sup>3</sup>之前提交必要的证明。同样的，分包商也应与他们的总承包商协商，就 COTMA 第 10A 部分的合同金额进行调整。更多有关协商过程的详情，请参阅建设局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发布“澄清公共部门对冠病 19（临时援助措施）法令 COTMA 第 10A 部分的应对措施”的通告（可上网 <https://go.gov.sg/bca-circular-cotma-10a-clarifications> 查阅）。为免生疑问，如果合同任何一方尝试与另一方协商失败，参与公共部门建筑合同的主要承包商或分包商仍然可以申请要求第 10A 部分评估员作出裁定。

## 更多详情

7 更多有关 COTMA 第 10A 部分的详情，可上网 <https://go.gov.sg/cotma10a> 查看。若有任何有关本通告的疑问，请直接向 <https://www.bca.gov.sg/feedbackform/> 查询。

谢谢。

Yours faithfully

ANG LIAN AIK  
GROUP DIRECTOR  
BUSINESS DEVELOPMENT GROUP  
for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AUTHORITY  
Ang Lian Aik 启  
商务发展署署长  
代建设局总裁

若本华文通告的内容与英文版本有所不同，一切以英文版本为准 s

---

<sup>2</sup> 参考建设局在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布“公共部门对 2019 冠状病毒疾病（临时援助措施）2020 法令—第 10A 部分（为那些因外籍劳工成本攀升而受影响的建筑业者提供建筑合同方面的援助）的应对措施”的通告和建设局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发布“澄清公共部门对冠病 19（临时援助措施）法令 COTMA 第 10A 部分的应对措施”的通告

<sup>3</sup> 这将取代建设局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发布“澄清公共部门对冠病 19（临时援助措施）法令 COTMA 第 10A 部分的应对措施”的通告中第 3b 段中指出承包商可提出索赔的截止日期，即 2022 年 2 月 28 日。